

## ◎深度阅读

## 文学地理学视野中的乡愁



□曾大兴

乡愁是一种普遍的人类情感，人人都有。不同的民族、不同的国家、不同的时代都有乡愁，只要你离开原来生活的空间，只要离开的时间有点长，就有乡愁。所以，许多文学作品都描写乡愁，它成为人类重要的精神寄托。

从文学地理学的角度谈乡愁，就是从文学地理空间来谈乡愁。所谓乡愁，就是流动或迁徙在异地的人们对于家乡的一种回忆式的情绪体验，包括对亲情、友谊、爱情的回忆，对家乡的自然山水与人文景观的回忆，对个人成长经历的回忆等。

乡愁有两个突出特点，一是时间感；二是空间感。以余光中的《乡愁》为例，《乡愁》共展现了四个时间段的乡愁：“小时候”“长大后”“后来”“现在”；同时，每个时间段都有两个空间，比如“这头”“那头”或者“外头”“里头”等不同的空间，每个时间段都有两个不同空间，一共是八个不同的空间。所以，乡愁有时间和空间这两个维度。从时间上讲，它总是由现在指向过去；从空间上讲，它总是

由此地指向彼地。时间变了，空间也变了，才有乡愁；时间变了，空间没变，就没有乡愁；空间变了，时间没变，也没有乡愁。

乡愁是如何形成的呢？第一，独在异乡。因为背井离乡，独处一个异质空间，特别思念家乡的亲人。第二，归期难定。因为归期难定，所以乡愁更严重。第三，有家难归。即由于种种原因不能回到家乡，对家乡产生了种种思念。第四，故乡变了。刚才是有家难归，现在故乡已改变，家乡变了就再也回不去，回不到回忆当中的故乡。

乡愁产生是有着自己的原因的，一方面是由于空间的阻隔，人们难以由异地回到家乡；另一方面是由于时间的流逝，人们即使回到家乡，也无法由现实的空间回到历史的空间。第一个原因是空间阻隔，第二个原因是空间异质，空间异质是时间造成的。

如何感受和认识乡愁？在缺乏现实空间体验的情况下，通常只能凭某些符号来感受。第一，乡邦文献。如地方志、家谱等。但是这一类文献往往只能诉诸理性，不能诉诸人的情感，很难满足离乡之人的情感需要和审美诉求。第二，地名。好的地名，既可诉诸人的理性，也可诉诸人的情感。但它也有局限，就是太简约了，缺乏对地方的生动、具体的描写。第三，艺术，包括音乐、美术、影视等。第四，文学作品，比较而言，文学作品的保存时间最长，直到今天，我们还能读到3000年前西周初年的人写的乡愁作品。

如何感受和认识文学作品中的乡愁呢？一定要有时空感，我们拿到一个作品要善于找它的时间感和空间感。尤其要有

空间感，要善于通过作品所建构的空间结构及其所描写的空间要素来感受和认识乡愁。

尤其古代的诗词作品，有许多人反映不好懂，其实无论什么样的作品，抓两个要素，一个是时间，一个是空间。看他写的是什么空间、什么时间，把空间搞清楚，写了什么样的空间，写了哪几个空间，哪个空间里面哪些要素，这样就可以慢慢进入作品。

从文学地理学角度来考虑，留住乡愁有很多办法。第一，原封不动保留承载和存续乡愁空间，因为乡愁是需要有空间来装，这个空间要保留，尤其是承载。第二，迎亲同住，也就是把乡愁的核心元素由故乡转移到自己这个空间里来。第三，复制家乡，也就是把乡愁空间作整体的位移。第四，保护家乡的文化遗产和历史建筑。这是最现实的办法，就是保护乡愁所赖以产生和存续的空间。这种办法与第一种不一样，第一种是原封不动地保存，这一种是有选择地保存和保护，即保护乡村的历史文化空间。第五，关心乡邻，与家乡达成某种妥协。例如以实际行动支持他们盖新房、建新村，同时采取双方都能接受的办法保护老房和老村。第六，是文学的办法，即重新认识和评估文学的价值，通过优秀的文学作品来留住乡愁。在音乐、美术、影视、文学众多的艺术形式当中，文学保留的乡愁时间是最长的，是我们认识乡愁的一个重要载体。

总之，文学地理学可以帮助人们认识文学的空间性和地方感，进而达到保护家乡的自然和人文环境，保护乡愁所赖以产生、赖以承载、赖以存续的地理空间之目的。

## ◎名家力作

## 《情人》：一枚难以拒绝的爱情毒药

□育邦

《情人》是玛格丽特·杜拉斯的小说代表作，龚古尔文学奖获奖作品。这部具有很强的自传色彩的小说，以法国殖民者在越南的生活为背景，描写了一名贫穷的法国少女与富有的华裔少爷之间深沉而无望的爱情，笔触深入人性中某些最根本、最隐秘的特质，催人深思。

《情人》的成功使玛格丽特·杜拉斯一夜之间饮誉全球，成为成千上万文艺青年的文学偶像。

1914年，她生于越南西贡，父亲做过中学校长和殖民地的公职人员，母亲是小学教师。17岁时杜拉斯回到巴黎读高中。1933年，19岁的杜拉斯在巴黎大学就读，罗曼史层出不穷。1939年，她与罗贝尔·昂泰尔姆结婚。

1943年她参加密特朗领导的抵抗运动组织，密特朗这样回忆道：“1943年，她很年轻、很漂亮，她很有魅力，也常常施展她的魅力……”同年，她把自己的姓改成父亲故乡一条小河的名字——杜拉斯。

对于杜拉斯的生活，我们的印象无外乎放荡不羁。但事实上，杜拉斯的一生都用来写作、拍电影。对于写作的职业性，她视之甚苛：“如果是作家，就要24小时都投身写作，否则就不是。”

对于玛格丽特·杜拉斯来说，除了写作，没有其他路可走，写作是她的“内心命令”、隐秘的召唤、激情的勃发，是一种迷人的声音和自身存在的标记。直到写作《情人》，她才确信这一点，即便在此之前

她如此自信地对待自己的写作。

1983年，杜拉斯准备和儿子让·马斯科洛一起做一本书，这本书其实是关于她的一本相册。那些老照片对她而言非常重要，有几张少女时代的照片，她甚至认为“没有它们就不可能生活下去”。当时这本书被命名为《绝对相簿》，为了让儿子开心，她要给自己一生杜撰一些传奇的文字，她要写一些东西，她试图寻找失去的时光，也许普鲁斯特启示了她。

杜拉斯想象她一生中绝妙的照片没有被拍下来，“那张绝妙的照片，或许是不可能被拍到的。它并不存在，但它本该存在。它被忽略了，忘记拍摄了，没有清晰地留下来，没有被取走。”杜拉斯从缺失写起，从虚幻处入手。一切变得有了方向，她要找的，或许就是湄公河轮渡甲板上那个15岁少女的照片。

“我认识你，永远记得你。那时候，你还很年轻，人人都说你美，现在，我是特意告诉你，对我来说，我觉得现在的你比年轻的时候更美，那时候你是年轻女人，与你那时的面貌相比，我更爱你现在备受摧残的面容。”这是《情人》的开篇，这是杜拉斯的传奇。接下来，宏阔的叙事展开了，身份不定的叙述者追溯往事，真假假假，分不清哪些是现实哪些是虚构。杜拉斯沉浸在疯狂的写作之中，她感受到一种前所未有的愉悦：“我一直梦想行云流水的写作，但从来没有真正做到过，突然，在我只想准确地还原记忆别无他求的时候，我做到了，我感觉我做到了。”只用了短短三个多月，杜拉斯完成了《情人》。1984年，《情人》出版。当年11月12日，它荣

膺了龚古尔文学奖。

如果实在要描述故事的话，《情人》就被破坏了、被撕裂了。假如故事梗概存在的话，也许可以这样说：小说讲了15岁的小女孩在回家的渡轮上遇到了阔少东尼，那时她家里非常贫穷。母亲是小学教师，她还有两个哥哥，大哥玩物丧志，几乎快把家败光。华裔青年东尼邀请她坐他的车送她回家，她答应了邀请。叙述者用晦涩的手法描写了当时的场景，很快他们就陷入欲望之中，也许还有爱情……中国情人替她的大哥还赌债。母亲不喜欢黄种人，但却因为钱不再对女儿过多干涉，以至于她不去上学，校方问她母亲为什么时，母亲隐瞒了实情……情人并不是《情人》的主题，写作是唯一的主题，时光是隐藏起来更重要的秘密主题。

以《情人》中的话总结《情人》，我以为这句话再恰当不过了：“我以为自己在写作，却从未写过，我以为自己在爱，却从未爱过，我什么事也没做，只是在关闭的门前等待。”如果，她能早一些领悟到《情人》呈现出的写作道路，她的成就实难估量。

## 人物档案：玛格丽特·杜拉斯

法国著名作家、剧作家、电影编导。她的成名作是1950年发表的自传体小说《抵挡太平洋的堤坝》。代表作有《广岛之恋》《情人》等。曾获龚古尔文学奖、法兰西学院戏剧大奖等奖项。她的作品别具一格，一度成为许多女作家模仿的对象。

## ◎读书札记

## 旧书的光泽

□李阳波

久别重逢的旧书，蓦然出现在架上。窗外斜照进来的光线，让我清楚读出书脊上作者的名字。先是惊讶，继之惊喜，我稍带激动地取下这本瘦小的书。已经很难算出彼此隔离了多少时光，甚至作者的相片也已模糊。但我确信，发现这本书时，内心刷过诗般的喜悦。

生命有太多难以回归的岁月，有太多不堪回首的事件，有太多未及回忆的人物。生命中的太多，正是生命中的太少。时间一如劈斧，削去记忆里的多余与残余；能够留住的，就是那么一点点。时间究竟在哪里存档，记忆到底在哪里栖居，你是不可能找到答案的。发生过的都注定要消失，纵然耗尽心力去挽留，终于能够拥有的，却只是握可盈手。

让时间停滞下来的，不是日记，也不是相簿，而是旧书。每一行诗句，我却曾经以全部的生命去阅读、去想象、去诠释。字幕似的诗句画过我的夜空，晶莹的意象、飞翔的情感，都降落在我青春时期的床前。在成长过程中，我第一次体验到阅读时的神秘与奇幻。诗，可能是玻璃迷宫，也可能是七彩楼台。不过，诗对于我，竟是诱惑禁地。就是这本诗集，护送我走过激情却又荒芜的年代；也正是这本旧书，把我携回苦涩的19岁的日子。

你看到我踟躇在架前出神又入神，只因为跃动的诗行正在开启神秘的禁地。我再度走进那压抑而束缚的青春岁月，那段畏光的、找不到出口的少壮时代。藏匿在诗集里的文字，符咒般为我编织一个幻境。记忆是那样难留，我却仍然记得在诗行之间穿梭的那个下午。黄河故道的艳阳告诉我，那是一个寻常的漫无边际的无聊夏天，体内有一种无法命名的欲望隐隐作祟。我细细摩挲着每一个诗句的温度与密度，诗中的爱是那样富于质感，仿佛沉浸在热恋中的那个人就是我。

那本诗集，陪我度过难以完成的白昼，又扶持我走入魑魅魍魉的夜晚。迷人的句子，伴随着押韵的节奏，并不是催眠，而是在催眠。对爱情的憧憬渴望，被唤醒了。每寸肌肤、每个细胞，原来都埋藏着情诗，等待着朗诵，等待着传颂。夜的深渊，夜的旷地，有我的歌声在流淌。诗人引导我无惧地走过空洞与虚无，曾经紧闭的、轻掩的门窗，从此都一一打开。不眠的床，负载了一个初航的梦，那样怯生，又那样洁净。诗，是一种救赎吗？在星光的见证下，我过热的躯体逐渐降温，过剩的欲望也慢慢逸失。降落在我青春时期的床前，是一本瘦瘦的诗集。

青春是华美的，可青春也是一种折磨。在那段时期，我也尝试“雕刻”一些诗句，想要留住那颗等待解放的沉郁之心。那些诗稿，都在我漂泊的旅途中次第散佚，连同那曾经呼救的心。置放在床头的那册诗集，也在流转的时间里无端沉没。百无聊赖的夏日，爱情想象的初航，都在记忆里消失得毫无声息。发生过的，全部都交付给遗忘。

有一些光影犹在时间的彼岸晃动，而今我无法知道它确切的意义。痛苦的、愉悦的，并不必然存留在日记与相簿中。在书架与书架之间寻访，原不是在觅找旧梦？只是在与一本小小的诗集久别重逢时，许多遗忘的感觉都唤回了。你一定可以分享来自诗集的秘宝，当我低诵着诗句，震颤的声音是灵魂的悸动。你听到的是我青春时期的回声，穿过诗行的峡谷、书架的丛林，融化在窗外照射进来的斜光里。

